

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啸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，结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过去审计工作中体现出的专业能力、服务水平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1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2月2日